

# 直击难点 科学提质

——透视义务教育阶段教育教学改革纲领性文件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义务教育质量的意见》近日印发。这是新时代我国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义务教育质量的纲领性文件。

在整个教育体系中,义务教育具有奠基性作用,被视为现代国民教育体系的基石。针对在这一阶段如何全面发展素质教育、提高课堂教学质量、加强教师队伍建设、解决教育“指挥棒”问题等热点难点,意见都作出明确部署。



## 义务教育改革亮点



文案:胡浩  
制图:刘羽佳、沐铁城

### 整治教学顽疾有狠招

- 严格按课程标准零起点教学,小学一年级设置过渡性活动课程
- 严禁以任何方式公布学生成绩和排名
- 不得有提前结课备考、超标教学、违规统考、考试排名和不履行教学责任等行为
- 杜绝将学生作业变成家长作业或要求家长检查批改作业,不得布置惩罚性作业
- 严禁以各类考试、竞赛、培训成绩或证书证明等作为招生依据,不得以面试、评测等名义选拔学生
- 民办义务教育学校招生纳入审批地统一管理,与公办学校同步招生

### 关注学生健康有妙招

- 强化对网络游戏、微视频等的价值引领与管控
- 鼓励地方向学生免费或优惠开放公共运动场所
- 除体育免修学生外,未达体质健康合格标准的,不得发放毕业证书
- 开齐开足体育课,将体育科目纳入高中阶段学校考试招生录取计分科目
- 广泛开展校园艺术活动,帮助每位学生学会1至2项艺术技能、会唱主旋律歌曲
- 优化综合实践活动课程结构,确保劳动教育课时不少于一半
- 健全学生视力健康综合干预体系,保障学生充足睡眠时间

### 提升师资质量有实招

- 实施全员轮训,突出新课程、新教材、新方法、新技术培训,强化师德教育和教学基本功训练
- 对符合条件的非在编教师要加快入编,不得产生新的代课教师
- 制定教师优待办法,保障教师享有健康体检、旅游、住房、落户等优待政策
- 建立联动增长机制,确保义务教育教师平均工资收入水平不低于当地公务员平均工资收入水平

强化体育锻炼、美育熏陶和劳动教育

## 杜绝给家长布置作业

克服“唯分数、唯升学”的功利化倾向

### 制定教师优待办法

推进义务教育学校免试就近入学全覆盖

公办民办学校同等对待,同步招生

## 明确教师教育惩戒权



### 释疑1

## 免试! 就近!

学校将不得以面试评测等名义选拔学生

新华社北京7月9日电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义务教育质量的意见》近日印发。意见分别对义务教育和高中阶段的招生考试提出了相关要求,在义务教育阶段,要推进义务教育学校免试就近入学全覆盖,精准做好控辍保学工作。

教育部有关负责人介绍,针对义务教育,意见规定,严禁以各类考试、竞赛、培训成绩或证书证明等作为招生依据,不得以面试、评测等名义选拔学生。根据民办教育促进法相关规定,意见按照公办民办学校同等对待、互不享有招生特权的原则,明确“民办义务教育学校招生纳入审批

地统一管理,与公办学校同步招生;对报名人数超过招生计划的,实行电脑随机录取”。这样既满足招生人数要求,又确保客观公平,维护正常招生秩序。

对于高中阶段,意见就招生和考试分别提出了要求。一是强调高中阶段学校实行基于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结合综合素质评价的招生录取模式,落实优质普通高中招生指标分配到初中政策,公办民办普通高中按审批机关统一批准的招生计划、范围、标准和方式同步招生。二是稳步推进初中学业水平考试省级统一命题,坚持以课程标准为命题依据,不得制定考试大纲,不断提高命题水平。

### 释疑2

## 教师不敢批评学生?

教育部:将制定实施细则

明确教师教育惩戒权

新华社北京7月9日电 教育部基础教育司司长吕玉刚9日在国务院新闻办新闻发布会上表示,将按照日前印发的《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义务教育质量的意见》相关要求,研究制定实施细则,明确教师教育惩戒权。

吕玉刚说,教师担任教书育人过程中,具有批评和抵制有害于学生健康成长现象的义务。由于过去程序性规定不严密、不规范甚至缺失,影响了教师正确行使教育惩戒权,有的对学生“不愿管、不敢管”,有的过度惩戒甚至体罚学生。有的家长对教师批评教育学生也不理解,甚至造成家校矛盾。因此,非常有必要对教师教育惩戒权出台细则进行规范和明确。

为此,意见提出,制定实施细则,明确教师教育惩戒权。依法依规妥善处理涉及学校和教师的矛盾纠纷,坚决维护教师合法权益。

吕玉刚介绍,下一步,教育部将按照意见要求,一是明确实施教育惩戒权的基本原则。教育惩戒重在教育,是出于对学生的关爱、保护,从促进学生健康成长的愿望出发来实施。二是研究制定实施细则。明确教师教育惩戒权实施的范围、程度和形式,规范行使,促进广大教师对学生既热情关心又严格管理要求。三是抓紧修订教师法有关规定,从法律规定上进一步保障教师有效行使教育惩戒权,促进教师敢管、善管,保障教师的合法权益不受侵害,维护师德师风。

## “五育”并举

着力解决素质教育落实不到位问题

重智育轻体育美育、学生综合能力相对缺乏仍是当前一些中小学存在的问题。

为构建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教育体系,意见提出,坚持“五育”并举,全面发展素质教育。在德育方面,意见要求深化课程育人、文化育人、活动育人、实践育人、管理育人、协同育人。打造中小学生社会实践大课堂,广泛开展先进典型、英雄模范学习宣传活动等。为强化体育锻炼、美育熏陶和劳动教育,意见提出严格执行学生体质健康合格标准,鼓励地方向学生免费或优惠开放公共运动场所,鼓励专业艺术人才到中小学兼任任教,优化综合实践活

动课程结构,确保劳动教育课时不少于一半等具体要求。

“将劳动教育纳入全面培养的教育体系,大大强化劳动教育的地位,而不像过去那样是一项简单的活动。只有进了体系,才能摆上位置。”教育部副部长郑富芝说。

西南政法大学教授程德安认为,学校教育既要传授知识,更要指明孩子们人生前行的方向。意见强调,要在遵循教育规律的前提下发展素质教育,为学生终身发展奠定基础,这是对教育规律的尊重,将对当下教育领域存在的重知识、轻引导,重眼前、轻长远的功利现象起到很好的遏止作用。

## 强化课堂主阵地作用

着力解决课堂教学质量不高的问题

课堂教学是义务教育教学改革的主阵地。郑富芝介绍,意见坚持把课堂教学作为提高义务教育质量的主要环节,既强调创新教学方式方法,促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的深度融合应用,也强化教学规范管理,对作业考试辅导等作出制度性安排。

郑富芝坦言,课堂是教育的主阵地、主渠道,这次意见提出一定要创新教育教学方式,变单纯的填鸭

式教育为启发式、互动式、探究式,推进课堂革命,让学生在课堂上学得活一点,实效大一点。

在作业考试辅导方面,意见提出,统筹不同年级不同学科作业数量和时间,创新作业形式,杜绝给家长布置作业;从严控制考试次数,严禁考试排名;对学习有困难的学生要有帮扶制度,对学有余力的学生要拓展学习空间等。

## 扭转评价体系

解决教育“指挥棒”的问题

“提高教育教学质量难点之一在于评价体系的确立,评价体系犹如‘指挥棒’,如果不确立,后面的教学就会与目标背道而驰。”北京市教委副巡视员冯洪荣说。

意见提出,建立以发展素质教育为导向的科学评价体系,其中包括县域义务教育质量评价标准、学校办学质量评价标准和学生发展质量评价标准。在此基础上,完善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制度,建立监测平台,并将评价结果作为考核评价干部和地方政府履行教育职责的重要依据。

郑富芝表示,提高教育质量,推进素质教育一定要把“指挥棒”调好,把“牛鼻子”牵住。因此,要建立以发展素质教育为导向的科学评价体系,制定义务教育评价标准体系。通俗来讲就是要明确什么才是好的教育,要克服“唯分数、唯升学”的功利化倾向,为学生想得远一点。

冯洪荣认为,从地方到学校再到学生,意见建立了环环相扣的评价体系,三个层级都明确了评价的内容和方向,“比如学校要考评的是学生综合素质、学业负担、社会满意度,而非升学率”。

## 建设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

强化教师基础作用

针对义务教育教师队伍建设的特点和需要,意见提出,要以新时代教师素质要求和国家课程标准为导向,改革和加强师范教育,从源头上提高教师素质;制定教师优待办法,保障教师享有健康体检、旅游、住房、落户等优待政策。明确“教育投入优先保障并不断提高教师待遇”。

教育部基础教育司司长吕玉刚介绍,制定教师优待办法,是文件的一个新亮点。意见明确,完善义务教育绩效工资总量核定办法,建立联动增长机制,确保义务教育教师平均工资收入水平不低于当

地公务员平均工资收入水平。完善绩效工资分配办法,绩效工资增量主要用于奖励性绩效工资分配;切实落实学校分配自主权,并向教学一线和教学实绩突出的教师倾斜。“这次特别提出,有条件的地区要给在乡村任教教师发放交通补贴等一系列举措。”吕玉刚说。

“作为基层教师,意见的出台令我们备受鼓舞。”重庆市九龙坡区谢家湾小学校长刘希娅说,意见价值导向鲜明、针对性强,充分关注当今教育痛点难点,很好地回应了社会与老百姓对教育的期待。

新华社北京7月9日电